

2018 年上海市闵行区农业委员会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上海市闵行区农业委员会

二〇一九年一月

2018年上海市闵行区农业委员会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上海市闵行区农业委员会

2019年1月10日

引言

本年度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和《上海市政府信息公开规定》（以下简称《规定》）要求，由上海市闵行区农业委员会编制。全文包括概述，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咨询处理等相关政务公开工作情况，政府信息公开类行政复议、行政诉讼和举报申诉等情况，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并附相关说明和指标统计附表、示意图等。本年度报告的电子版可以在闵行区政府网站（<http://www.shmh.gov.cn/>）上下载。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18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如对本年度报告有任何疑问，请联系闵行区农业委员会办公室，联系电话：54136321。

有关解释

政府信息，是指行政机关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制作或者获取的，以一定形式记录、保存的与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生产、生活相关的政府管理和公共服务信息。根据《条例》和《规定》的有关要求，本机关确定政府信息的公开属性，并对公开的政府信息遵

循公正、公平、便民、及时的原则予以公开。

一、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政府信息，确定为“主动公开”：

1. 涉及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切身利益的政府信息；
2. 需要社会公众广泛知晓或者参与的政府信息；
3. 反映行政机关机构设置、职能、办事程序等情况的政府信息；
4. 其他法律、法规、规章等明确规定，应当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

二、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政府信息，确定为“依申请公开”：

1. 涉及个人、法人或特定组织的政府信息；
2. 失效但仍有可能为公众利用的政府信息；
3. 主动公开成本较高的政府信息；
4. 内容符合主动公开条件但尚未批复的请示类公文信息等。

三、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政府信息，确定为“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的政府信息；
2. 属于商业秘密的政府信息；
3. 涉及个人隐私的政府信息；
4. 处于调查、讨论、处理过程中，且影响安全稳定的政府信息；
5. 公开影响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经济安全或者社会稳定的政府信息；
6. 其他法律、法规明确规定，不能公开的政府信息。

一、概述

根据《条例》和《规定》要求，闵行区农业委员会组成闵行区农业委员会政府信息公开领导小组，并制订《闵行区农业委员会政府信息公开实施方案》，明确由委办公室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全面落实；梳理形成《闵行区农业委员会下属单位信息公开事项目录（2018年）》，是各区级部门中第一家明确下属单位信息公开事项目录的单位；完成2018年区农委政府信息公开指南的编制，并积极参加区相关部门组织的宣传培训活动。在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同时，我委根据自身实际情况，不仅在闵行区政府门户网站、档案馆查阅中心、本机关政府信息公开查阅点进行及时公开，还利用“闵行三农”微信、“闵行农委”微博、“上海闵行”政务客户端等新媒体以及各行政村为农综合信息服务站的“农民一点通”查询机进行公开，为广大农民提供了获取和了解政府信息的便利途径。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本单位按照《条例》和《规定》要求，坚持“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积极做好主动公开工作。截至2018年12月底，我委共主动公开政府信息279条，全文电子化率达100%。

（一）主动公开范围

1. 本委制定的规范性文件及与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相关的其他文件；

2. 农业发展规划、年度计划及执行情况；

3. 组织机构及其职能调整变动情况、行政领导的主要职责和分工；科级以上干部职务任免情况；
4. 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内容、收费依据、收费标准及使用情况；
5. 行政审批及办事项目的实施机关、依据、条件、程序及办理结果；
6. 农业执法的实施机关、依据、程序及处罚情况；
7. 农产品安全监督检查情况；
8. 动物疫病预防控制监督检查情况；
9. 防汛防台及其它突发公共事件的应急预案、预警信息及应对情况；
10.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应当公开的其他政府信息。

（二）主动公开途径

1. “上海闵行”网站（<http://www.shmh.gov.cn/>）；
2. “闵行三农”微信、“闵行农委”微博、“上海闵行”政务客户端等新媒体；
3. 闵行区档案馆设立的政府信息公开查阅中心；
4. 闵行区农业委员会档案室设置的本机关政府信息公开查阅点；
5. 为农综合信息服务站（“农民一点通”查询机）；
6. 其他便于公众及时准确获得信息的形式。

三、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本单位 2018 年度共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1 件，其中当面申请 0 件，传真申请 0 件，网络申请 0 件，信函申请 1 件；按时办结 1 件；不属于本行政机关公开数 1 件。

四、咨询处理等相关政务公开工作情况

本单位 2018 年度共接受市民咨询 0 次，其中公共查阅室接待 0 次，咨询电话接听 0 次，当面咨询接待 0 次，网上咨询 0 次。

五、政府信息公开类行政复议、行政诉讼和举报申诉等情况

本单位 2018 年度行政复议数 0 件，其中被复议机关确认违法或有瑕疵的 0 件；行政诉讼数 0 件，其中被法院确认违法或有瑕疵的 0 件；申诉举报数 0 件，其中被确认违法或有瑕疵的 0 件。

六、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情况

本单位重点领域为美丽乡村建设，2018 年度共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9 条。

七、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

2018 年，我委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总体情况良好，但也存在一些不足之处，如规章制度落实不够理想、政府信息公开历史数据不够完善、公开途径不够丰富等。

在新一年的工作中，我委将在以下方面努力改进信息公开工作：一是完善修订并进一步落实《闵行区农业委员会政府信息公开实施方案》，由各科室及委属单位明确信息公开类别及公开等级；二是加强公开信息的管理，做好梳理归类和保留存档工作，以便后续查找和参考；三是创新政府信息公开途径，利用好“闵

行三农”微信、“闵行农委”微博、“上海闵行”政务客户端等新媒体以及各行政村为农综合信息服务站的“农民一点通”查询设备，方便农民查询，将信息公开做到实处。

八、附表

政府信息公开情况统计表

(2018 年度)

填报单位：上海市闵行区农业委员会

统计指标	代码	单位	统计数
一、主动公开情况	——	——	——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数 （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相同信息计 1 条）	1100	条	279
其中：主动公开规范性文件数	1110	条	0
制发规范性文件总数	1120	条	0
（二）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	——	——	——
1.政府公报公开政府信息数	1210	条	0
2.政府网站公开政府信息数	1220	条	279
3.政务微博公开政府信息数	1230	条	0
4.政务微信公开政府信息数	1240	条	0
5.其他方式公开政府信息数	1250	条	0
二、回应解读情况	——	——	——
（一）回应公众关注热点或重大舆情数 （不同方式回应同一热点或舆情计 1 次）	2100	次	0
（二）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回应解读的情况	——	——	——
1.参加或举办新闻发布会总次数	2210	次	0
其中：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新闻发布会次数	2211	次	0
2.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	2220	次	0
其中：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	2221	次	0
3.政策解读稿件发布数	2230	篇	11
4.微博微信回应事件数	2240	次	0
5.其他方式回应事件数	2250	次	0
三、依申请公开情况	——	——	——
（一）收到申请数	3100	件	1
1.当面申请数	3110	件	0
2.传真申请数	3120	件	0
3.网络申请数	3130	件	0
4.信函申请数	3140	件	1
（二）申请办结数	3200	件	1

1.按时办结数	3210	件	1
2.延期办结数	3220	件	0
(三) 申请答复数	3300	件	1
1.属于已主动公开范围数	3310	件	0
2.同意公开答复数	3320	件	0
3.同意部分公开答复数	3330	件	0
4.不同意公开答复数	3340	件	0
其中：涉及国家秘密	3341	件	0
涉及商业秘密	3342	件	0
涉及个人隐私	3343	件	0
危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经济安全和社会稳定	3344	件	0
不是《条例》所指政府信息	3345	件	0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3346	件	0
5.不属于本行政机关公开数	3350	件	1
6.申请信息不存在数	3360	件	0
7.告知作出更改补充数	3370	件	0
8.告知通过其他途径办理数	3380	件	0
四、行政复议数量	4000	件	0
(一) 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数	4100	件	0
(二) 被依法纠错数	4200	件	0
(三) 其他情形数	4300	件	0
五、行政诉讼数量	5000	件	0
(一) 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或者驳回原告诉讼请求数	5100	件	0
(二) 被依法纠错数	5200	件	0
(三) 其他情形数	5300	件	0
六、举报投诉数量	6000	件	0
七、依申请公开信息收取的费用	7000	元	0.00
八、机构建设和保障经费情况	——	——	——
(一)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专门机构数	8100	个	1
(二) 设置政府信息公开查阅点数	8200	个	1
(三) 从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数	8300	人	1
1.专职人员数(不包括政府公报及政府网站工作人员数)	8310	人	0
2.兼职人员数	8320	人	1
(四) 政府信息公开专项经费(不包括用于政府公报编辑管理及政府网站建设维护等方面的经费)	8400	万元	0.00
九、政府信息公开会议和培训情况	——	——	——
(一) 召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会议或专题会议数	9100	次	0
(二) 举办各类培训班数	9200	次	0
(三) 接受培训人员数	9300	人次	2

单位负责人：蔡福康

审核人：袁伟峰

填报人：李怡君

联系电话：54136321

填报日期：2019-01-03